

案 由：延平北路伊寧街口交通流量頻繁，尤其是兒童上下課時間，危險叢生，應請迅速裝設黃色燈號誌，以保附近行人安全案。

理 由：延平北路、伊寧街口，平時經常車水馬龍，交通極為繁雜，在臺北大橋地區內現在約有二萬人出入該街口，尤其是兒童上下課時間，更是危險萬狀，時常發生車禍，為謀改善，應速先行裝設黃色號誌燈，以策安全。

辦 法：送市府迅速辦理。

案 由：請速收購西園路東園街交叉處之華江女中預定地興建雙園警察分局及消防分隊案。

理 由：一、查東園街華江女中預定地將近廿餘年，其地主既不加利用又須納稅，已不堪長期負荷，對政府早有所不良批評，且該地位於西園路及東園街交叉處之交通要衝，目前已荒蕪淪為違建場所，對本區市容衛生觀瞻影響甚大。

二、現雙園警察分局辦公面積狹小不敷應用，該區更無消防隊場所，該預定地適當本雙園區中心點，對治安及消防安全幫助更甚。

三、既不該地地主怨氣且已獲該華江國中原則同意。

辦 法：送市府迅速辦理。

審查意見：送市府迅速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一六六 提案人：黃聯富 林榮剛 林振永  
警政衛生——〇一九

案 由：請優先收容延平北路三段夜市攤販納入臺北大橋下新闢市場案。

理 由：臺北大橋下擬設立攤位市場方針尚屬正確，惟據聞擬優先收容遠處之寧夏路夜市攤販，而置延平北路三段頭之夜市攤販於不顧，顯屬本末倒置。影響臺北大橋附近之環境衛生甚鉅，應請優先收容臺北大橋附近夜市攤販，俟有空缺時再收容其他地區攤販為宜。

辦 法：送市府辦理。

審查意見：送市府研究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案 由：請速收購西園路東園街交叉處之華江女中預定地興建雙園警察分局及消防分隊案。

理 由：一、查東園街華江女中預定地將近廿餘年，其地主既不加利用又須納稅，已不堪長期負荷，對政府早有所不良批評，且該地位於西園路及東園街交叉處之交通要衝，目前已荒蕪淪為違建場所，對本區市容衛生觀瞻影響甚大。

二、現雙園警察分局辦公面積狹小不敷應用，該區更無消防隊場所，該預定地適當本雙園區中心點，對治安及消防安全幫助更甚。

三、既不該地地主怨氣且已獲該華江國中原則同意。

辦 法：請市府協調教育局另覓華江國中預定地，迅改建雙園警察分局及消防分隊。

審查意見：送市府計劃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辦 法：送市府辦理。

審查意見：送市府研究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大提——〇八七 提案人：楊炯明  
警政衛生——〇二一

案 由：請迅派工清理淡水河河岸道路以維公共衛生案。

理 由：查本市淡水河河岸邊道路因路上被附近住民亂棄垃圾且雜草叢生，影響觀瞻及公共衛生請速派工清除及管理。

辦 法：送市府辦理。

審查意見：送市府研究辦理。

議 決：照審查意見通過。